

# 为学生提供专业运动指导 四部门联合出台意见 大中小学均可设置教练员岗位

近日,国家体育总局、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等四部门联合出台了《关于在学校设置教练员岗位的实施意见》,部署学校教练员岗位设置工作。

《意见》要求,各地加强组织领导,各级机构编制、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体育等部门要提高认识,凝聚共识,分工协作,共同支持保障。

《意见》提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普通高中、职业院校、普通高校可根据工作实际,设立专(兼)职教练员岗位。有条件的地区可以通过购买服务方式,与相关专业机构等社会力量合作向学校提供体育教育教学服务,缓解体育师资不足问题。确有必要设

立专职教练员岗位的学校,在核定的编制和专业技术岗位总量及结构比例内设置,专岗专用,纳入专业技术岗位进行管理。

学校主管部门可对所管理学校的教练员岗位统筹设置,统一管理使用。各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应在专业技术岗位总量及结构比例方面给予支持。

学校教练员按照学校体育工作计划,发挥专业特长,参与体育教学和训练工作。主要承担学生体育运动专项技能、体能训练和体育后备人才选育工作,承担学校体育赛事活动组织、学校运动队训练竞赛管理、运动损伤防护康复等知识技能传授,以及学校体育社团、体育俱乐部的建设管理等工作。

学校教练员的职称层级、岗位等级和评价标准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体育总局关于深化体育专业人员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有关规定执行。学校教练员执教期间,学生体质和运动能力提升情况、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情况、学校体育赛事活动组织情况、学校体育社团管理情况等,均可作为其职称评审有效业绩。

学校教练员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遵纪守法,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身心健康,举止文明。热爱教育事业,为人师表,关爱学生,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热爱体育事业,了解相应运动项目的竞赛规程及裁判规则,熟悉相应年龄段学生的运动生

理、心理特点。

学校按现有规定程序要求制定学校教练员岗位设置实施方案,根据按需设岗、公开招聘、择优聘用的原则,开展岗位聘用工作。各地可拿出一定数量的学校教练员岗位面向取得一级及以上运动员技术等级的退役运动员公开招聘。

体育部门负责做好退役运动员转型学校教练员培训工作,教育部门在学校教练员入职后加强思想政治、职业道德和教学培训,提高教育教学能力水平。

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

据国家体育总局网站

从生育起点、婴幼儿健康着力推进儿童健康全面发展  
**“三提升”“两促进”  
促进优生优育水平**

据新华社北京2月11日电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妇幼健康司司长宋莉11日在京表示,我国正以“三提升”“两促进”系列举措大力促进优生优育服务水平,从生育起点、婴幼儿健康着力,推进儿童健康全面发展。

在当天由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全国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和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联合主办的第三届中国人口与发展论坛上,宋莉介绍,“三提升”,即母婴安全行动提升计划、健康儿童行动提升计划和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两促进”,即生殖健康促进行动和母乳喂养促进行动。

“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将进一步从三级预防、四道关口做起。”宋莉说,特别是在一级预防中进一步做好婚前医学检查、孕产优生健康检查,在二级预防中着力提升产前筛查和产前诊断能力,在三级预防中加强新生儿疾病筛查和早期干预及康复服务能力提升。

**首批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名单发布**  
7只产品均设置  
最短持有期1至3年

据新华社电 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10日发布首批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名单,包括工银理财、农银理财和中邮理财的共7只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

据介绍,首批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全部为公募类净值型开放式产品,其中新产品5只、存续产品2只,除1只产品为混合类产品外,其余6只产品均为固定收益类产品。

首批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都设置了1至3年的最短持有期。也就是说,个人养老金投资者购买后,在最短持有期内不能卖出。超出最短持有期之后,则可以随时卖出。

**今年我国将加快  
城市基础设施改造**

本报综合消息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日前发布的数据显示,2022年1—12月,全国新开工改造老旧小区5.25万个、876万户,实现新开工改造5.1万个城镇老旧小区的目标任务。

住建部有关负责人表示,今年全国将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5.3万个以上。同时,将加快城市基础设施更新改造,新开工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10万公里以上,改造建设雨水管网1.5万公里以上,因地制宜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

## 权威解读

### 1.什么是教练员?

学校设立教练员岗位的目的和意义是什么?

教练员指在运动训练中培养和训练运动员的专门人员。教练员凭专项运动的理论知识和较高的技术水平,掌握先进的教学和训练方法,对运动员的思想、身体、技术、战术和道德意志品质等全面设计、培训、引导与督促,促使运动员在原有的水平上得到较快提高。

《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年)》明确提出,深化体教融合,完善学校体育教学模式,保障学生每天校内、校外各1个小时体育活动时间。整合各级各类青少年体育赛事,健全分学段、跨区域的青少年体育赛事体系。加大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各级各类体校和高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力度,大力培养体育教师和教练员队伍。

规范青少年体育社会组织建设,鼓励支持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发展。

教练员主要承担学生体育运动专项技能、体能训练和体育后备人才选育工作,承担学校体育赛事活动组织、学校运动队训练竞赛管理、运动损伤防护康复等知识技能传授,以及学校体育社团、体育俱乐部的建设管理等工作。

将运动员选拔培养纳入教育体系,让体育回归教育的本质,有利于打破传统运动队的封闭状态,提高运动员综合素质,也有利于促进学校运动氛围提升,让更多学生真正爱上运动。《意见》提到的学校体育社团、体育俱乐部,也需要具有专业能力的教练员进行指导。

### 2.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在教学训练中是否冲突?

目前,学校运动队教练多由体育教师兼任,这也成为体育教师发挥个人专业特长的领域。但是,聚焦于竞技表现的专项运动员培养,与侧重于提升学生综合身体素质的体育课不同。体育课教学与教练工作,对从业者的精力、能力提出有差异性的要求。

学校教练员要发挥专业特长,参与体育教学和训练工作,与体育教师在体育教学训练工作中形成良性互补。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各地可积极探索,研究制定符合本地区实际的学校教练员职称评价标准,鼓励学校教练员扎根基层。教练员和体育教师取得相应职称后可按规定相互转任。

《意见》明确,各地可拿出一定数量的学校教练员岗位面向取得一级及以上运动员技术等级的退役运动员公开招聘。体育部门负责做好退役运动员转型学校教练员培训工作,教育部门负责做好思想政治、职业道德和教学培训,提高教育教学能力水平。

《意见》明确,各地可拿出一定数量的学校教练员岗位面向取得一级及以上运动员技术等级的退役运动员公开招聘。体育部门负责做好退役运动员转型学校教练员培训工作,教育部门负责做好思想政治、职业道德和教学培训,提高教育教学能力水平。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意见》明确,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岗位转换途径,提出学校教练员在取得教师资格后可按规定转任体育教师,体育教师在取得教练员职称后可按规定转任学校教练员。这为学校教练员与体育教师的分工与协作,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建议与依据。

# 中国空间站全面建成后 首次太空漫步

神舟十五号航天员乘组圆满完成第一次出舱活动全部既定任务

据新华社电 2月10日0时16分,经过约7小时的出舱活动,神舟十五号航天员费俊龙、邓清明、张陆密切协同,圆满完成出舱活动全部既定任务。这是中国空间站全面建成后航天员首次出舱活动,航天员费俊龙、张陆首次漫步太空。根据计划,航天员乘组还将开展多次出舱活动。

出舱作业时间约7小时,出舱范围首次覆盖空间站三舱,航天员首次手持大体积的脚限位器和舱外操作台;充分运用数字孪生技术,依托数字空间站进行仿真模拟,在出舱演练过程中机械臂首次不再进行真实运动……

面对此次出舱任务的新形势新挑战,航天科技集团五院空间站团队仔细分析影响因素,对空间站机械臂运动路径进行了多轮迭代,最终形成多个复杂运动构型的实施方案,并针对不同作业点设计了多条紧急返回路径,形成了多个预案并开展演练,确保航天员在规定时间内快速安全返回。同时,由航天科技集团五院抓总研制的空间站各分系统、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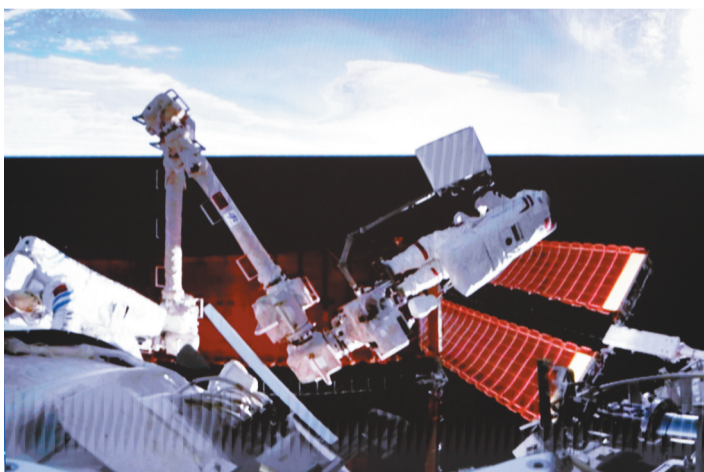
机产品协同发力,为任务成功以及空间站长期稳定运行贡献了力量。

在此前任务中,航天科技集团五院空间站团队通力协作,完成了首次自动转运暴露载荷出密封舱以及机械臂在轨部署暴露载荷工作,充分考验了空间站货物气闸舱、机械臂、空间站各系统以及航天员的协同配合。这种通过货物气闸舱完成载荷的出舱安装方式在总体设计上具有显著优势,凝聚了中国航天总体设计的智慧。

据航天科技集团五院空间站团队专家介绍,在空间站寿命周期内,通过多次更换不同载荷开展舱外暴露实验,可以提高空间站应用价值。货物自动出舱可有效避免航天员出舱安装载荷带来的任务风险和航天服寿命折损问题,同时节约航天员出舱活动所占用的在轨工作时间,提高空间站在轨运行效率。

在任务规划上,空间站通过大、小机械臂分别工作和组合工作模式,在配置一个货物气闸舱的情况下,支持载荷在舱外大范围转移,可以完成问天实验舱、梦天实验舱舱外暴露载荷部署和回收。

多种出舱模式充分体现了中国空间站在系统设计上的先进性,适配不同的任务需求,既能发挥有人参与的优势,又能最大程度提升空间站运行效率。



2月9日在北京航天飞行控制中心拍摄的神舟十五号航天员费俊龙(右)、张陆(左)开展舱外操作的画面。

新华社发

围转移,可以完成问天实验舱、梦天实验舱舱外暴露载荷部署和回收。

多种出舱模式充分体现了中国空间站在系统设计上的先进性,适配不同的任务需求,既能发挥有人参与的优势,又能最大程度提升空间站运行效率。

此前,神舟十五号航天员乘组先后完成了与神舟十四号航天员乘组在轨轮换、科学实验机柜解锁与测试、应用载荷货物出舱、空间站及载人飞船设备巡检、出舱活动准备等工作,开展了在轨医学检查、失重防护锻炼及一系列空间科学实(试)验。